

证券代码：300254

证券简称：仟源医药

公告编号：2025-047

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2.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25年8月7日（星期四）下午2:0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为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7日9:15-9:25, 9:30-11:30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7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徐汇区龙耀路175号星扬西岸3605室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、召集人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副董事长钟海荣先生

6、会议出席情况：

(1)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64人，代表股份30,010,247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.0854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5人，代表股份27,777,067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.1861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49人，代表股份2,233,18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993%。

(2)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63 人, 代表股份 16,308,355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5675%。

其中: 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4 人, 代表股份 14,075,175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6682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49 人, 代表股份 2,233,18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993%。

7、公司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则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,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29,599,547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315%; 反对 353,60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1783%; 弃权 57,10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00 股)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5,897,655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4817%; 反对 353,60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682%; 弃权 57,10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00 股)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501%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29,598,947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295%; 反对 353,10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1766%; 弃权

58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9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39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5,897,05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4780%；反对 353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651%；弃权 58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9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569%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补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本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武进锋先生、杨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任期自本次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具体选举结果如下：

总表决情况：

3.01. 候选人：选举武进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：28,222,14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4.0417%

3.02. 候选人：选举杨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：28,220,62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4.0366%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3.01. 候选人：选举武进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：14,520,24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48.3843%

3.02. 候选人：选举杨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：14,518,7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48.3793%

表决结果：武进锋先生、杨波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9,077,84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8931%；反对 913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0443%；弃权 18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,5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26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5,375,95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2827%；反对 913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6020%；弃权 18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,5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53%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9,073,74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8794%；反对 917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0580%；弃权 18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,5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26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5,371,85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2575%；反对 917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6272%；弃权 18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,5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53%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9,051,84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8064%；反对 939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1309%；弃权 18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,5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26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5,349,95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1233%；反对 939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7615%；弃权 18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,5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53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：

公司聘请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程思琦律师、吴焕焕律师见证本次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见证律师认为：“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”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国浩律师(上海)事务所出具的《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

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八月七日